附件6

第二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作品

征集展示工作方案

一、活动办法

1．活动对象：高校全日制在校学生。

2．作品数量：学生个体（团队）可通过活动官网提交原创、民歌和民谣等类别的个人音乐作品，数量不限。各教育部直属高校每校可推荐5个作品（含1个团队作品），各相关网站每站限推荐20个作品（含2个团队作品），各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可推荐50个作品（含4个团队作品），活动将从官网、网站和高校及省（区、市）推选的作品中最终选出50个优秀音乐作品进行展示。团队作品作者限5人以内，可选配1名指导教师。

二、作品要求

1. 内容要求：个人（团队）音乐作品须积极、健康、向上，传承中华美德，弘扬中国精神，鼓励原创、民歌和民谣作品，用简洁朴实、清新爽朗、积极向上、充满活力的歌曲来分享成长感悟、定格青春记忆，传递真善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格式要求：歌曲总时长需在2—5分钟，歌曲名称25个字以内，歌曲描述25个字以内。音频格式要求为MP3、WMA，大小10M以内。

3. 其他要求：歌曲内容积极健康向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少数民族语言或外语音乐作品，须提供对应中文版本歌词。

非原创歌曲，应当指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

个人（团队）原创歌曲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主办单位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提交的原创歌曲，严禁剽窃、抄袭。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所有提交的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主办单位有使用权和传播权。

三、征集要求

1．线上提交作品：2017年4月10日至7月31日。提交者需进入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活动官网（voice.yiban.cn），自行注册账号登录，在线提交作品，选择自荐、教育部直属高校推荐或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

参与途径唯一性要求：个人（团队）自荐作品不得再参加网站、教育部直属高校或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的推荐遴选；网站推荐作品不得再参加教育部直属高校或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教育部直属高校推荐作品不得再参加网站或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作品不得再自荐、参与网站推荐或教育部直属高校推荐。即同一作品，仅可选择参与四种参与方式（自荐、网站推荐、教育部直属高校推荐、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中的一种，重复提交即视为放弃参与资格。

2. 书面材料征集：个人（团队）自荐作品无需另填写书面材料，在线提交完成即视为成功参与。

各网站推荐作品，统一组织网上提交作品，另填写《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优秀音乐作品推荐表》，并加盖网站公章，统一推荐。

各教育部直属高校、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推荐作品，统一组织作品网上提交和《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作品信息表》审批，另填写《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优秀音乐作品推荐表》，并加盖部门公章，统一征集。

所有表格电子版发送到voice@yiban.cn，纸质材料须邮寄至活动承办方，请在信封上标注“推荐单位+校园好声音作品征集”字样。材料征集截至2017年7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以邮戳为准）。最终有效参加推选资格以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材料为准。

四、活动流程

活动主要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通过多渠道提升优秀校园原创音乐和民族、民谣歌曲的影响力。

（一）线上环节（2017全年）

活动官网设立“校园好声音”和“校园原创歌曲”两大榜单。

1**.**“校园好声音”榜单：在易班官网和易班手机客户端设置“校园好声音”榜单，通过点播量、评论量和分享量等维度综合计算榜单人气。

2**.**“校园原创歌曲”榜单：官网设立“校园原创歌曲”榜单，每月根据线上原创歌曲点播量、评论量和分享量等维度综合计算线上人气，榜单排名靠前的原创音乐作品将受邀参与线下优秀音乐作品展示。

（二）线下环节（2017年4—10月）

1．“校园好声音”线下活动：包括校内选拔、省（区、市）内推荐、区域展示和全国评选四个阶段。其中校内选拔和省内推荐由各高校和省级教育主管部门自主开展；区域展示由高校承办，每个区域展示中表现突出的2所高校的优秀音乐作品可参与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优秀音乐作品推选。

2**.** “校园好声音”音乐特训营（2017年7—8月）：“校园好声音”活动各阶段配备专业拍摄团队进行现场拍摄，记录大学生的优秀校园音乐故事。经过区域展示遴选的优秀音乐作品的展示人，将有机会在暑期参与校园好声音音乐特训营，接受音乐导师的专业集训和指导。

3**．**全国高校校园音乐节活动（2017年10月）：活动以校园原创音乐和民歌、民谣作品为载体，集中展示和呈现通过线上榜单和线下展示脱颖而出的高校优秀原创作品、民歌及民谣音乐作品，全方位地展示全国高校学子的青春中国梦，传播当代大学生的青春正能量。

五、优秀作品终选

由组委会负责对作品的影响力、传播力及立场观点进行评议，确定优秀作品、先进组织和个人名单，进行表彰。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电话及邮箱：冯斌、021—60161023、voice@yiban.cn

地 址：上海市国康路100号18楼（邮政编码：200092）

教育部易班发展中心

2017年4月

第二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征集**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 |
| 高校名称 | |  | | |
| 作品  信息 | 类  别 | （请在所选类别前划“√”，单选）  1.（ ）原创歌曲  2.（ ）民歌 （ ）民谣 （ ）其他 | | |
| 网络链接 |  | | |
| 点 击 量 |  | 评论量 |  |
| 主要作者 | 姓  名 |  | 手  机 |  |
| 院系专业 |  | 年  级 |  |
| 地址邮编 |  | | |
| 指导  教师 | 姓  名 |  | 手  机 |  |
| 部门职务 |  | 职  称 |  |
| 其他成员 | 姓 名 | 院系专业 | 年  级 | 手  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  品  简  介 | （限300字以内） | | | |
| 推荐部门  意见 | 负责人：             （推荐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 | |

第二届全国高校“校园好声音”优秀音乐作品**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 | |  | | |
| 联系人 | 姓 名 | |  | 联系电话 |  |
| 所属部门 | |  | 职 务 |  |
| 电子邮箱 | |  | | |
| 作品信息 | | | | | |
| 序号 | 演唱者 | | 联系方式 | 歌曲类别 | 歌曲名称 |
| 团 队 |  | |  |  |  |
| 个人1 |  | |  |  |  |
| 个人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队演唱者填写主唱；歌曲类别：原创/民歌/民谣/其他（后3类均为非原创） | | | | | |
| 推荐部门  意见 | | 负责人： （推荐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 | |